

快乐格桑花

■何永康

最先知道格桑花是在很多优美的藏族歌曲里,因为一直无缘到西藏,不知格桑花究竟是什么模样,想来也是高贵圣洁的“花仙子”吧。四川的藏区倒是去过几次,也不曾留意格桑花,当地人也没有特地引见,他们见惯不惊。

那年去苍溪九龙山避暑,接近景区核心地带,有一段宽敞的鲜花簇拥的道路。那花开得真是灿烂,有一种迎客的热情。我问当地的朋友:这是什么花?格桑花。朋友淡淡地回答。

哦,这就是格桑花了,真是不期而至的“艳遇”。

我独自一人沿着鲜花大道走了一个来回,仔细地观察格桑花的颜色与形状。颜色的基调自然是赤橙黄绿青蓝紫了,更多的这七种颜色混搭而成的无名的“杂色”,花朵不大,但因为叶子很小,像丛生的杂草,加之花瓣总是被一柄细长的茎高高举起,也就很是夺目了。应该说,初次看见格桑花,就发现这是我的“菜”。

这以后,我又在几个地方,看到成片的格桑花花海。我虽不再大惊小怪了,但仍然有点激动,像老友重逢或故人邂逅。

我找出当年在藏区拍的照片,发现很多时候,格桑花都是背景。回忆起来,当年驱车在天路上奔驰时,路两边迎送的野花大多也是她们。一路格桑花,是上苍恩赐的华彩行旅,却生生被我忽略和辜负。

前几天,我的一个学生邀请我到郊区他的农舍做客。鲜花环绕是必不可少,格桑花也混在其中笑得灿烂。我就有点纳闷了,按理说,格桑花是高原植物,生长的环境应该有1000米以上的海拔高度,而这处于浅丘的农家小院,格桑花为何也生存得有模有样呢?

我询问何以养成。学生说,弄了一捧种子,随意地撒了一圈,也没怎么料理,自己就长成这个样子了。

哦,这么说,是原本属于高寒地带的“寒门女子”,“下嫁”到川东北普通农家了。

长时间里,格桑花的影子总会时不时呈现在脑子里挥之不去,让我不断反刍,品味这花给人的感受。

其实,不论哪个地方的格桑花,给我的美感几乎是一样的,这美是笑意盈盈的,因为每一片花瓣都捧着一片快乐,明媚而温和。

格桑花多是单瓣的,因而可以开放得很舒展,在阳光的照射下通体透明。简洁的造型,快乐也就是简单而毫无遮掩的。看过很多富养的花,花瓣的居多,但往往因层次太多,密度太大而让人难以亲近,好像一个人的心眼太多,心思太缜密,反而让人难以接近,只好敬而远之。

孤独的人或许内心有自己的快乐世界,但一般来说,群居比独居要快乐得多。凡人还是群乐为好,因为快乐是可以传染的。譬如格桑花,一开就是一大片,在风中熙熙攘攘,调笑打闹,热闹非凡,好不畅快。

格桑花品种繁多。由此我想到了两个词——杂陈与兼容。在格桑花的族群里,花色是千差万别的,花形是千姿百态的,但都能和平相处,大大小小,高高矮矮,形成养眼的错落有致;你明艳我素雅,但并不彼此排斥,而是互相陪衬与托举,呈现出丰富的形象,彰显出和谐的快乐。

格桑花不是花中尊贵,而是山中的野民。不像牡丹那样雍容,不像梅花那样冷艳,不像兰花那样幽然,也不像同属一科的菊花那样散淡。不作君子作凡人。因其凡俗,就有一种天生的低调,但低调中也有野性张扬,朝霞中该招展时绝不含蓄,烈日下该收敛时绝不硬撑。仿佛真真悟透了能屈能伸的生存哲学。

其实,人在格桑花面前也要低调,方能有更多的发现。比如,你要拍出她的姿容,就得放下身段蹲着,透过镜头仰视,才能让画面剔除杂芜,凸显花枝;才能以蓝天白云为背景,找到高原的感觉。如果你平视或者俯视,看到的只能是杂乱无章的闲花野草。

在藏区,人们又把格桑花叫做“八瓣梅”,因为其花瓣多为八瓣。民间传说,如果能看见九瓣的,就会更加吉祥幸福。

我没有刻意去找“九瓣梅”。因为,最为普通的恰恰是最为可贵的。何况,格桑花已经给了我很多可贵的启迪,给了我视觉和心理的快乐感受。夫复何求!

■游黄河

油菜花是乡间的一顶花草帽,一到阳春三月,这顶草帽就盘旋在村子的门前屋后。白云来了,蜜蜂来了,蝴蝶来了,更多的是看花的人来了。

那些油菜好象商量好了,一夜之间,倏然而现,金灿灿的光芒就照亮了整个村子。一只狗站在油菜花田的田埂上,静静地站着,眼睛注视着一片花海,好长时间,才不舍地转身,一头就钻进了菜花地里,你看不到它,可是一阵一阵的花潮回环曲折地涌动,等到狗从花海地钻出,它满身裹着金灿灿的油菜花,好象穿上了一件黄金甲,刚从边塞而归的游侠。

其实,油菜以绿色站立在田野山坡的时候,没有想到过轰轰烈烈。绵绵的春雨,裹着季节的激情,不只浇灌油菜。每根小藤,每棵小草,都有自己的春天。油菜也只是各自开着自己的小花。在田边屋角,我看到过几棵油菜花,独自开花,又独自花谢,那样自然,又是那样坦荡。

村子里成长的女孩,也喜欢油菜

桃花开尽菜花黄

花。在蒙蒙的细雨中,挽起了裤腿,走进了花海,微微地弯下了腰,深嗅油菜的花香。远远望去,女孩成了一棵油菜花,花蕊是她的眼睛,花瓣是她的面颊。

城里人养花,惟独不养油菜花。油菜花是乡村三月的名片。无论站在村子的那个角落,你都能看到一片一片的花海。那一株株油菜有一米多高,翠绿,笔直的茎秆直直向上,茎秆上伸出一根根枝条,枝条上每隔一段距离就有一圈花穗,一团团,一簇簇,一串串。它们相互依偎,而又独立成花,它们相互遥望,而又摇头致敬。一株油菜花开成一座宝塔,那些花枝又像很多舞女站成一列伸出的手臂,娇柔而多姿,柔美中带有刚强。春天的风总是调皮的,忽而东风,忽而西风,而整齐的花海里,就有成千上万的海浪,海浪从远处赶了过来,忽然转过弯,朝另外一边扑了过去。花与花之间,你碰碰我,我碰碰你,那些细细的黄色的花瓣,就如一叶叶的小鳞片,在天地间,云飞雾绕,仙气十足。

千万只蜜蜂来了,千万只蝴蝶来了。蜜蜂嗡嗡,先是绕着花瓣旋,

然后落在花蕊上,忽地又跳开了,再仔细审视着花,稳稳地停在半空,如一朵小雾,好半天,才踩到花蕊边,忙碌了起来。蝴蝶闪烁着五色的花翅膀,挑拨起那些金色的花粉,它们好象穿上了一层金色的外衣,给那些蜜蜂舞蹈着。油菜田地回荡着嗡嗡的鸣叫声,千万只蜜蜂的声音汇合在一起,让人感受到了油菜花的心跳,村子里的心跳,大地的心跳。小时候我就学过一诗句:儿童急走追黄蝶,飞入菜花无处寻。我仿佛看到,小小的我正站在田埂上,见到一只美丽的蝴蝶,我慢慢地弯曲腰身,伸出了一只小手,朝那蝴蝶靠了过去,可是我的手,刚刚张开,那蝴蝶却飞进菜花里去了。

你只要一进乡村,就有大片大片的油菜花迎着你。青瓦红墙,绿树红花,是三三两两点缀,油菜花才是图中主题。整个乡村的搭配是那样的和谐,线条是那样的流畅,色彩是那样的明快,浓墨淡妆总相宜。置身于这花的世界,花的海洋,你能嗅到各种花香,而当油菜花的花香涌来的时候,你一定会陶

醉,那一拨拨的花香的浪潮,裹住了你,撩拨着你,吞噬着你,你会在油菜花的香海里沉浮,飘升。你在这诗情画意的田园般的生活里,好不惬意,真是人在画中游,画在仙境飘。

不在乡村里好多多年了,在城市里住得越久,越是想念着乡村里的那些景。在村子里,油菜花其实太普通了,远远比不上桃李梨花梨花,你单看那一株油菜花,是那么的羸弱那样的娇小,可是当它们一丛丛,一片片在一起的时候,那美丽足以竟然震撼人心。人的一生不也是很短暂的吗,何不如油菜花一样,来一个璀璨的花期?

村子里的人说起村里的那些女孩,总拿油菜来形容,说她们是菜子命。所谓的菜子命,也就是一粒油菜子,落到那里,就在那里成长,开花,结果。能岁遇而安,蓬蓬勃勃地生长,不也是一种力量吗?

我眼前又盛开了一片菜花,一个女孩站在田埂上,她穿着白色的长裙,走进了花海,微风吹起,她的长裙沾满了金灿灿的花粉,她像一只金色的蝴蝶,在海里翩跹。



探春 苗青摄

那络香菜

■魏子

又到四月,去市场买菜,看到绿叶青青的香菜。

那年的谷雨节气后,父亲像往年那样准备离家,独自一人前往东北打工赚些辛苦钱养家。这一年,父亲可能觉得离家时日长些,就私下和母亲商量在他临走前,一家人吃顿带荤腥的全羊汤。

母亲过惯了精打细算的日子,对于这样有些铺张浪费的提议有些不赞成。但想到一家人将有大半年难得相聚,她当即留下必要的生活和种地开支,将家里其余的钱统统交给了父亲,让他自己去张罗。

那是个明媚的阳光洒满小院的早晨,我和大哥刚刚起床。吃过早饭,父亲才带着一块红白且肥瘦相间的羊肉回到家里,晃动着手中的羊肉,还将一络有些烂糟糟的黄叶香菜一并递给了母亲。

趁着父亲和母亲说话的时间,我和大哥已经将村子里哪里有种香菜的地方梳理了一遍。或许在那时我们哥俩看来,那络黄了吧唧的香菜配那块新鲜的羊肉有些暴殄天物。就在母亲和父亲合眼动手包饺子的时候,我和大哥相视一笑,会意地悄悄溜出了家门,并分头行动。

时至今日,我和大哥聊起当年去寻摸香菜的过往,他已经模糊了记忆。倒是我还记得自己临近那一片果树园时的紧张和“做贼心虚”的故作镇静。当时,我采取了迂回战术,没有直接从果园入口进入,而是选择了背人的地方,钻了几片果树林,跨越几道沟壑,从小道慢慢抵近。心里想着香菜羊肉馅的饺子是多么鲜美,手和脚并用,冲着选定的目标就下了手。不一会儿,几络香菜就都乖顺地藏在了我的衣服底下。“谁让你去拔的香菜,去那里拔的?”我脸上挂着笑意刚走进屋门就听到了母亲的呵斥声。我有心退出去,将偷拔来的香菜扔掉,但鼓起的衣服和伸进里面的手出卖了我。我眼见逃脱不了一顿打,我索性将香菜从衣服里掏出来丢在了地上,还用脚将它们踩了个稀巴烂。这还不算完,我还硬着脖子和母亲讲歪理:“他们种得多,吃也吃不了,我也没拔多少……”

话音未落,母亲眼含泪水地将我用脚踩碎的香菜捡了起来。不等我和大哥面面相觑地回过神来,她已经从放钱的抽屉里拿了些零钱,拽着我们哥俩去给种香菜的乡邻道歉并赔偿。虽然乡邻没有收下那毛儿八分的钱,但母亲依然倔强地让她过些日子去我家果园里割些韭菜。

那一次,母亲破天荒地没有动手惩罚我和大哥。她以自己的亲身行动告诉我们,不能做不劳而获的事。

前几天和母亲通话,说起了五岁的儿子跟着去小区农贸市场买菜,眼巴巴等着摊主送香菜的事。之前,每次买完菜,摊主为了招揽生意,会送一络香菜。久而久之,儿子已经习惯了买菜就会有赠送香菜的逻辑。

我们种得多,吃也吃不了,我也没拔多少……”

话音未落,母亲眼含泪水地将我用脚踩碎的香菜捡了起来。不等我和大哥面面相觑地回过神来,她已经从放钱的抽屉里拿了些零钱,拽着我们哥俩去给种香菜的乡邻道歉并赔偿。虽然乡邻没有收下那毛儿八分的钱,但母亲依然倔强地让她过些日子去我家果园里割些韭菜。

那一次,母亲破天荒地没有动手惩罚我和大哥。她以自己的亲身行动告诉我们,不能做不劳而获的事。

前几天和母亲通话,说起了五岁的儿子跟着去小区农贸市场买菜,眼巴巴等着摊主送香菜的事。之前,每次买完菜,摊主为了招揽生意,会送一络香菜。久而久之,儿子已经习惯了买菜就会有赠送香菜的逻辑。

意外的是,母亲在电话里舒心地笑了。或许,母亲觉得别人送的与我和大哥去偷拔的不是一码事吧。我忍不住提起那段香菜的陈年旧事,她沉默了好大一会儿。“当年家家户户的日子都不宽裕,种那么一些香菜也是为了摆了个凉菜吃,你们却去偷拔。我不能惯你们偷摸的坏毛病。你们现在都成家立业了,城里的事我不懂,你看着办吧,只要别太惯着他就行了。”母亲的话让我听得蓦然一惊,斗大的字不识几个的母亲,说不出这么文绉绉的话来,话里话外却透着一股交接班的自信,依旧以勤恳多年的善良,提醒我如何教育儿子。

自那以后,再带着儿子去菜市场,当儿子的小眼再盯着香菜看的时候,我总是对他会意一笑,儿子也会指着香菜奶声奶气地嚷嚷着,要摊主秤上一元钱的。

■钟正林

今年樱花开得早。

我所住的楼下就有一排樱桃树,都是3月中旬才开,一院的粉粉白白,花谢后樱桃结得如饭巴坨,把树枝都压弯了,五一节前一树的红彤彤,上下班的人嘴巴都酸歪了,也吃它不赢。还是门卫的大爷与吉师傅两口子红来梯子,小心摘下,送给各家各户。

年前热了几天,儿媳饭桌上说,樱花枝头鼓鼓囊囊的,过几天要开花了。我说不可能这么早,往年都是三月中旬才开。果如她说,大年三十这天,两棵枝丫就先白了,宛若一粒粒爆玉米花儿。我在门上贴自撰的春联“俗世妙味随马驮,西川春色任羊酌”。友人冯学敏书写的,特喜欢。楼下有小孩子嚷着妈妈快看,樱花开了,樱花开了。伴着好听的童声,门楣上霎时漾起了祥瑞的光亮。

八年前的夏天,我搬进这个小区。灰色的旧楼,陌生的面孔,一切都显得很生疏。当时看了很多楼,一眼就做出抉

■章铜胜

茶乡的夜,浓香醉人。经历过茶乡之夜的人,会心甘情愿地在茶乡之夜的浓香里沉醉。

春天,茶乡在晨露欲饮的时候醒来,开始了一天的忙碌。初阳斜照在通往茶山的山路上,洒下一层暖暖的金黄色,浅淡地镀亮了三三两两上山的人影。鸟声被匆忙的脚步惊醒,慌乱中的叫声随意、清脆、零乱,鸟声撞落了挂在叶上的露珠,露珠落地,碎了。草叶舒展了一下身体,睡眼惺忪地望着红红的太阳,傻笑。

茶山,是一点一点地醒来的。醒来的茶山,如笑,如歌。在曲折隐伏的山路上,飘荡着明净的茶歌,如透过新生的树叶背面的阳光,有着嫩黄的色彩,透出清亮的质地,在一行一行的茶垄上飘荡而过。

茶季的茶山,如萌动中的春野,一

樱花年

择。我为人做事往往是一眼,阅人无数,世间沉浮险恶仿佛都刻在眉宇间,伪装不了的。开阔的空间,开阔的树林,还有一排小树,第二年春开花结果,才晓得是樱桃,绝非纸状的舶来樱花。

第一位与我接近的是底楼的陈先生,他信仰宗教。他还领我们高诵:风随着意思吹。自高者必降为卑;自卑者必升为高。这些箴言我咀嚼多年,没嚼出他讲的曲奥。当时我想,风随着意思吹,怎么会有龙卷风,怎么会有大地震? 若如他所说谦卑就会得道,胡适为啥说:宁鸣而亡,不默而生。惹洋·萨拉马戈怎讲:虽然我活得很好,但这个世界却不好。

我主动去接近的是李老师,他比我和陈先生都要大,一位热爱根雕的老头,把离休生活都献给了那些老树苑,把它们打磨成佛像或单鸟。风里来雨里去,四季如斯。我赶时间还搭过他的旧摩托。他们的痴迷和执著常常令我迷惘,一如我常常对自己小说的迷惘。

黄哥是一个姓林的朋友介绍的,姓林的是姓董的介绍的,姓董的又是姓邓

介绍的。后来都生疏了,唯有黄哥不时见面。他住二单元,我住一单元。每逢院子里碰见,都问些家长里短。

樱花开了,我仿佛看见一头银丝的太婆坐在院门口眯缝着眼,你儿子长得结实哦! 那时我们搬进小区不久,一个熟人也没有,有些举目无亲。坐在小区门上的她与我老婆摆,她是什那回澜人,三年前就来了,儿子孙子都在这座城,先不习惯,久了就习惯了。看起来她好像老眼昏花,心境却明了着。大地震时,因着避震棚,我与老婆吵架,这么多人都不怕死,就你命值钱! 胆怯的老婆伤心哭了场。第二天早晨我去上班,太婆坐在门上说,你们小童辛苦哦! 一副慈眉善眼,声音轻轻的。这几天还好,大冬天不见亮就去上班,那么远,辛苦哦! 我心里被什么东西戳了一下,心里升起丝歉疚。这就是院子里的张婆婆,有好长一段时间没见八十多岁的她了,老婆与邻居们念叨起,才晓得张婆婆已走了好长一段时间了,其间生了两次病,住了两次院,我们竟然不知道。她讲起便如鲠在喉。

茶乡的夜

派欢欣的景象,让人心生莫名的欢喜。只要你用心,就能看得见茶叶嫩芽生长的模样,也仿佛能听到茶芽萌蘖的声音。

茶山的茶季,弥漫着简单的快乐,真诚而又清澈。茶山上,采茶人一双双灵巧的手,在茶芽之上飞舞,一支支欢快的歌,在茶山之上飘荡。

采茶人站在茶山之上,忙碌而又充实。傍晚时分,山下村庄里的炊烟飘上了山,采茶人的竹篓里也装满了新采的鲜叶,结伴下山了。

茶山静了,茶乡却忙了起来。茶乡的白天,只是一个序幕,茶乡的夜,才是最隆重的盛典。

夜晚,它能让你忘记所有的烦忧。我与茶乡有过一夜之缘,徽州的同学,家就在茶山脚下,茶季里,我在他家住过一夜,弥漫那一夜的茶香,在时光的深处,依然是我最浓醉醉人的记忆。我与茶乡,即使只是一夜的缘分,至今仍让我格外珍惜。

那天,快快地吃过晚饭,同学的母亲刚洗锅碗,一遍又一遍,把厨房收拾得干干净净。然后,开始在灶上炒茶,鲜茶叶杀青时的青气有些植物的青涩,但时间很短,很快就溢出了茶的清香,刚炒好的茶叶深绿、软塌,平摊在竹篾编的竹筐里,放在微温的炭火上烘烤,那是一片叶子的涅槃。

等不及茶叶烘好,我们走出户外,在空气的清涼里,沿村边的小溪下行。一路上,家家都在炒茶,户户洋溢着浓浓的茶香。村庄里,连朦胧的昏黄月色,也像是浮出茶香一般,真的就有

了月有微黄香无影的感触。

茶季里,我的表姐也曾去茶乡帮忙,她常和我说起茶乡的夜。她们白天上山采茶,夜里在灯下做茶。表姐的茶乡之夜,轻松而又欢快,她们喝茶、说笑、唱歌,窗外厚厚的夜幕,只是她们快乐的背景。夜里的欢歌笑语冲淡了她们一天的疲累。夜深了,她们在暖暖的茶香氤氲里,和茶乡的夜一起安静了下来。

茶乡的夜,是属于她们的,她们让一片翠绿的叶子如蝶羽化,保持着青春的模样。这些神奇的叶子,会在某一个玻璃、青瓷,或是紫砂的杯中,被开水还原,给人以惊喜,这是茶乡的夜所不知晓的秘密。如果茶乡的夜察觉了这些秘密,茶乡的夜是不是会变得更加神秘、迷离,更加让人迷醉呢。

又是一年清明时,在一杯茶的清香里,我又想起了茶乡的那一夜,想起连月色也弥漫着茶香的夜。